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4月26日在国信大酒店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张晓光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充分讨论、逐项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报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201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报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同意按有关规定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同意按有关规定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 201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负责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（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）。聘用期为一年，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报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），报股东大会批准。关联董事吴裕庆、张小平、刘玉彬、李琦回避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综合考虑公司最近三年的盈利状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同意公司以 2015 年末公司总股本 1,769,593,55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2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5,391,871.10 元（含税），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7.32%。2015 年度不送股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报股东大会批准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套期保值资金使用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 2016 年度套期保值资金使用的公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西安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2014、2015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说明》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关于西安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2014、2015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公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与巴彦淖尔市飞尚铜业有限公司相互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飞尚铜业增加互保额度 2 亿元人民币。本次互保金额增加后，公司与飞尚铜业互保金额达到 6 亿元人民币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关于签订互保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），报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自有资金（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）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《鑫科材料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

股东大会的通知》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28 日